**会议材料（17）**

关于永修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书 面）

**（在永修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永修县财政局局长 郝根英**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永修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公共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96亿元，同比增收9159万元，增长4.6%，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同口径增长8.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20444万元，同比减收16484万元，减少12%，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57.5%。全县累计完成财政总收入42.94亿元，同比增收43302万元，增长11.2%。总收入中税收收入340280万元，非税收入89110万元，税收收入占比为79.2%。

**从支出情况看：**2022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含上级财力安排的支出）达到50.52亿元，同比增支34061万元，增长7.2%。主要项目支出情况如下：

1.县委、政府等机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740万元，相较2021年完成数（以下简称“同比”）增支2956万元，增长8.5%；

2.国防支出472万元，同比减支110万元，减少18.9%，主要是人武部民兵训练活动减少所致；

3.公共安全支出14035万元，同比减支4029万元，减少22.3%，主要是法检两院均作为市级预算单位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所致；

 4.教育支出103628万元，同比增支2728万元，增长2.7%；

 5.科技支出8301万元，同比增支88万元，增长1.1%；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190万元，同比增支104万元，增长2%；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552万元，同比增支13148万元，增长30.3%，主要是新增农垦企业改制经费列支及各类社保补助提标所致；

 8.卫生健康支出35028万元，同比减支1987万元，减少5.4%；

9.节能环保支出26634万元，同比减支4940万元，减少15.6%，主要是相较去年吴城候鸟小镇建设支出减少所致；

 10.城乡社区支出68642万元，同比增支38481万元，增长127.6%，主要是城区公共设施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11.农林水事务支出82535万元，同比增支1434万元，增长1.8%；

12.交通运输支出13076万元，同比减支6994万元，减少34.8%，主要是交通项目实行ppp模式，导致县级支出下降所致；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事务支出8879万元，同比增支3068万元，增长52.8%，主要是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加大了对中小企业支持力度所致；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902万元，同比增支1604万元，增长123.6%，主要是应对疫情、发放政府消费券等投入增加所致；

 15.金融服务与监管等支出695万元，同比增支527万元，增长313.7%，主要是对金融企业扶持资金投入增加所致；

 16.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2952万元，同比减支2881万元，减少49.4%，主要是自然资源领域相关项目经费支出减少所致；

 17.住房保障支出26757万元，同比减支1661万元，减少5.8%；

18.粮油物资储备管理支出875万元，同比增支765万元，增长695.5%，主要是县级储备粮相关支出增加所致；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307万元，同比减支10935万元，减少76.8%，主要是上级专项大幅减少所致；

20.其他支出1525万元，同比增支1461万元，增长2282.8%，主要是收回乡镇其他资金，列支在其他支出科目所致；

21.债务付息支出5422万元，同比增支1219万元，增长29%，主要是2022年债务规模较上年增加所致；

22.债务发行费用支出31万元，同比减支2万元，减少6.1%。

**从平衡角度看：**

2022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96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9.77亿元、上年结余0.16亿元、调入资金10.56亿元、债券转贷收入3.58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81亿元，收入方合计为56.84亿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52亿元、上解支出1.2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47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5亿元、结转下年支出0.15亿元，支出方合计为56.84亿元。

收支相抵，净结余为零，收支实现了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2年我县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83亿元，占预算任务的82.8%，同比减收8.79亿元，减少56.3%，其中：土地基金当年收入55984万元、彩票公益金基金收入392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717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1267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9911万元。加上上年结转基金结余5086万元和当年上级补助收入13806万元(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527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7672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20878万元，基金总收入为20.8亿元。

2022年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7.45亿元，同比减支2.38亿元，减少12%，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6万元、旅游发展基金支出9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6244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3840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1077万元、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34200万元、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760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79444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949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13271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21万元。另外，政府性基金上解上级支出75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0330万元，基金收支相抵，滚存结余12461万元。

**（三）社保基金收支情况**

2022年各项社保基金收入40062.23万元，完成预算的85.8%，支出36038.1万元，完成预算的88.8%，当年结余4024.13万元，滚存结余40943.67万元，其中：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13374.34万元，完成预算的96.2%，当年支出9851万元，完成预算的115.9%，当年结余3523.94万元，滚存结余38551.42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26687.89万元，完成预算的81.3%，当年支出26187.1万元，完成预算的81.6%，当年结余500.79万元，滚存结余2392.25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79688万元，其中股利、股息收入51万元，产权转让收入79495万元,转移支付收入4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95万元。

2022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79688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157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389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42万元。

需要指出的是上述财政收支完成数字，由于省、市、县三级财政结算有部分项目尚未最后确定，以上数据可能有少许变动，待省财政厅最终决算批复下达后，届时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政府债务资金情况**

2022年我县共收到省政府转贷地方政府债券15.67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21107万元，主要用于工业园项目建设3735万元，城市道路项目建设6854.91万元，水利项目800万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386万元，公租房项目8241.09万元，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厂项目9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113644万元，用于高标田项目5315万元，公共卫生补短板建设项目13280万元，三溪桥中心幼儿园1280万元，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老城河街）4200万元，乡村振兴东部示范区建设项目5900万元，人民医院综合楼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3040万元，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3500万元，康养中心2400万元，公办养老机构建设项目14446万元，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4280万元，全域旅游开发项目一期23803万元，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付垅村）30000万元，新陵园（安乐园）1200万元，吴城镇公租房项目1000万元；再融资债券21949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14715万元，再融资专项债7234万元，用于偿还我县2022年到期的往年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2022年政府债券还本35055.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14725.6万元，专项债券还本20330万元，存量债券还本1.46万元。2022年政府债券付息18693.52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5422.46万元，专项债券付息13271.06万元。

截止2022年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为61.9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16.5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为45.40亿元，存量债务0.35万元。

截止2022年底我县政府债务限额70.4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8.66亿元，专项债务51.76亿元。

二、2022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开局之年。今年以来，面对极为严峻复杂的形势，全县财政系统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县委、县政府落实“三大战略”，打造“三个示范”，“两项提升”要求。县财政主动作为、迎难而上，充分发挥财政逆周期调节作用，聚焦重点环节，推动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一）加强收入征管，增强可用财力**

一是抓收入征收。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及时足额征缴入库财政收入，应收尽收，同时持续整治违规收费行为，坚决防止收过头税，杜绝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严禁增加市场主体负担；二是抓财源培育。大力招商引资，安排工业强县及产业发展引导专项经费，兑现优惠政策，2022年我县共投入各项企业扶持资金共计10400万元，比上年增加56%。此外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贯彻落实减税降费、留抵退税政策，2022年我县共计缓税退税减税金额13.27亿元，惠及10313户纳税人及缴费人；三是抓争资争项。始终把争资争项作为支持永修经济发展的重点突破口来抓，积极研究政策，抢抓机遇，围绕上级财政支持投资领域，建好项目库，紧盯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投资方向，2022年，全县共谋划专项债项目23个，总投资20亿元，已发行项目15个，总投资15亿元，发行专项债额度11.36亿元。

**（二）硬化预算约束，优化支出结构**

一是树立法治意识。严格按照县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执行，切实发挥人大对政府行为的约束作用，增强预算的严肃性和约束力；二是坚持底线思维。全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全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引导金融机构“回归本源”，改善资产质量，提升服务能力，确保经济稳定与金融稳定相互支撑、良性循环。全力防范化解企业债务风险，完善机制、精准处置、管住重点，不断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2022年县投资集团完成注资131亿元；三是继续优化支出。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县财政安排4.2亿元兜底政府绩效奖励支出，大力保障民生，全县民生支出完成39.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78%；四是坚持过紧日子。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把支出关口，加大力度压减一般性支出，做到只减不增，严格“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三）注重提质增效，提升资金效能**

一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府投资评审机制，促进财政投资提质增效，全年共评审项目210个，预算金额 25.65亿元，审定金额23.68 亿元，审减资金1.97亿元，平均审减率7.68%，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二是加强财政直达资金管理。从严从快抓好直达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实施资金全流程、全覆盖监控，确保了把宝贵的财政资金更直接、更精准地用在最亟需民生及“三保”领域，2022年我县共支出中央直达资金7.91亿元，支出综合进度94.5%；三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深入落实“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适应新形势下政府采购工作需要，大力推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进一步提高采购工作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大力推行电子卖场，拓宽政府采购渠道。进一步强化政府采购管理服务工作，依法把好政府采购的各个节点关口，创新采购管理方式，扩大采购公开面，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四）推进体制改革，提高理财水平**

一是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完善体制改革的配套措施和保障措施，持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深化部门预算改革，着力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二是进一步提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运用水平，将基础信息、预算编制、预算调整调剂、预算执行、会计核算、政府采购、绩效管理、资产管理等业务融入预算管理主体流程，实现对预算管理全流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提高预算管理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三是全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高标准建设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制定完善各类绩效指标，将预算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构建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监管机制，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工作机制，预算绩效管理实效不断提高，做到了绩效评价“全过程、全覆盖、全方位”，实现了预算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 “四同步”；四是着力加强国资监督管理，落实向人大报告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全面客观反映国有资产状况，加快推进投融资公司市场化转型，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管理专业化水平，促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

各位代表，总的来看，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全县财政收支保持平衡，较好的完成年度预算任务，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财政收入增长乏力。我县产业结构不尽合理，传统行业仍然是我县税收收入的主要来源；随着减税降费政策的深入实施、新冠肺炎疫情呈反复势态，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任务更加艰巨；二是“三保”支出与偿还政府债务等刚性支出叠加，收支矛盾比较突出；三是 “钱等项目”问题在少数领域仍然存在，项目前期谋划准备有待进一步加强。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三、2023年预算草案

2023年财政工作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三大战略”、“三个示范”和“两项提升”的要求，坚持“以收定支”原则，坚持“过紧日子”，兜牢“三保”底线，提高重点领域保障水平。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在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中的重要作用，强化政府投资对社会投资的引导带动，促进恢复和扩大消费。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提升财政支出绩效，守住不发生系统性财政金融风险的底线，建设全面规范、公开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

**2023年财税收入任务目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58亿元，同比增长3%；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保持在70%以上。

**（一）公共财政预算方面**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58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稳定调节基金，测算出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54.19亿元。

2023年我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51.98亿元，按支出功能分类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755万元，占总预算支出7.3%；

2.国防支出411万元，占总预算支出0.1%；

3.公共安全支出19242万元，占总预算支出3.7%；

4.教育支出104688万元，占总预算支出20.1%；

5.科学技术支出13393万元，占总预算支出2.6%；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136万元，占总预算支出1%；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586万元，占总预算支出9.2%；

8.卫生健康支出35028万元，占总预算支出6.7%；

9.节能环保支出31882万元，占总预算支出6.1%；

10.城乡社区支出72801万元，占总预算支出14%；

11.农林水支出81469万元，占总预算支出15.7%；

12.交通运输支出13076万元，占总预算支出2.5%；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8879万元，占总预算支出1.7%；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902万元，占总预算支出0.6%；

15.金融支出169万元,占总预算支出0.03%；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952万元，占总预算支出0.6%；

17.住房保障支出26757万元，占总预算支出5.1%；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875万元，占总预算支出0.2%；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201万元，占总预算支出0.8%；

20.预备费5000万元，占总预算支出1%；

21.债务付息支出5515万元，占总预算支出1.1%；

22.债务发行费用支出33万元，占总预算支出0.0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98亿元，上解支出0.95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2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54.19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方面**

2023年我县基金收入17.588亿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6000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3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14.37亿元，彩票公益金收入22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60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1000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59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12586万元，专项再融资债券收入5574万元。

按照基金专款专用的原则，2023年基金支出为17.588亿元，其中：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6000万元；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300万元；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14.07亿元（其中债务还本付息支出99876万元）；

4.彩票公益金支出220万元；

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600万元；

6.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1000万元；

7.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5900万元；

8.专项再融资债券还本支出5574万元；

9.新增专项债券支出12586万元；

10.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3000万元。

**（三）社保基金预算**

2023年各项社保基金当年收入43196.82万元，当年支出38358.71万元，当年结余4838.11万元，滚存结余45781.79万元，其中：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15288.02万元，当年支出10539.66万元，当年结余4748.36万元，滚存结余43299.79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27908.8万元，当年支出 27819.05万元，当年结余89.75万元，滚存结余2482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收入方面。**2023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0046万元。

⑴产权转让收入30000万元，其中：林权转让收入30000万元。

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46万元。

**2、支出方面。**2023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0046万元。

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46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146万元。

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29900万元。

四、2023年财政工作的主要措施

2023年财政工作面临的困难挑战很多，我们将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准确把握中央及省市财政工作要求，勇担当，善作为，创造性抓好贯彻落实，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精准，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促进经济回稳向好，确保财政运行平稳，努力实现经济发展预期目标。

**（一）强化市场主体培育，着力盘活资产资源**

一是持续落实惠企纾困政策，用足用好产业发展、工业强县专项资金及政府采购支持创新等服务企业政策，强化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等的支持力度，增强经济内生动力；二是提升培育新兴财源，加快发展服务业，培植特色财源。着力发展实体经济，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依靠创新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围绕数字产业园建设，将数字产业打造为我县财源建设新亮点；三是加强财政资产资源统筹，大力盘活国企资产、政府闲置资产、部门存量资金、土地资源等，除去两年内未使用完的项目资金外，其余资金财政一律收回；四是继续统筹土地收入，积极搞好城市综合开发和公益设施配套，健全完善土地收储和经营机制，切实做好城市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经营文章。合理测算土地出让计划，确保土地基金收支平衡。

**（二）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强化民生保障，树牢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更大力度保障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重点围绕就业和创业、社会保险等方面，加大医疗健康、文化教育等领域投入切实保障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各项实事；二是优化支出结构，严守财经纪律。坚持公共财政保基本、兜底线、可持续，进一步加大人员类项目保障力度，进一步规范教师人员医保、福利费等的预算安排，同时严控竞争性领域财政投入和楼堂馆所建设；三是加强直达资金管理，进一步加强直达资金使用管理，尽早将资金下达至使用单位，尽快形成实际支出；四是加大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重大战略、重大规划的财力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大工业强县、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建设资金保障；五是大力构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硬约束机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建立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同步申报审核和批复下达机制，夯实项目主管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三）从严筑牢纪律防线，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和政府债务风险可控。一是筑牢兜实“三保”底线，足额编制“三保”预算，不留缺口，严格执行“三保”预算，不断完善 “三保”应急处置预案，确保“三保”应支尽支；二是加强库款运行监测和风险预警，采取有效措施，防范潜在支付风险，确保库款平稳运行，确保不发生资金断流；三是完善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控机制，合法合规举债，严禁新增隐性债务，压实化债主体责任，通过市场化转型谋求项目转型等合法合规手段妥善处置和化解隐性债务存量，防范出现系统性风险，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

**（四）深化改革拓展成果，创新财政管理体制**

一是进一步深化预算一体化改革，启动预算管理一体化二期建设，将“先谋事后排钱”的理念深植人心，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把钱花在刀刃上。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的全流程业务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有机融合，切实加大预算的刚性约束；二是进一步实施预算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改革，健全重大政策项目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全周期绩效管理机制。加快推进重点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衔接；三是开展预算指标核算管理改革，2023年7月1日起，采用会计复式记账法对预算指标的批复、分解、下达、调整、调剂、执行和结转结余等全生命周期过程进行记录，实现预算指标全流程“顺向可控、逆向可溯”的管理目标。

各位代表，全面完成2023年财政收支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本次大会作出的决议，自觉接受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虚心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求真务实，勤奋工作，切实做到依法理财、民主理财、科学理财，为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新永修作出积极的贡献！

县第十七届人大第三次会议秘书处 2023年5月28日

（共印700份）